

第五章 服务要求

一、项目名称

平川区清理规范林权确权登记历史遗留问题项目技术服务

二、服务内容

完成平川区复兴乡、种田乡、黄峽镇、共和镇、王家山镇、水泉镇 6 个乡镇 5812 宗林权登记存量数据整合工作，包括基础资料收集与扫描、内业落图、外业补充调查、关联关系建立、数据入库与汇交等工作。

三、数学基础

1. 坐标系统: 统一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。
2. 高程基准: 统一采用 1985 国家高程基准。

四、主要成果

1. 档案资料。主要包括林权登记申请表、林权登记台发放登记表、林权证书、林权承包合同。
2. 数据及数据库。主要包括经整理、分析、处理后的基础数据资料，以及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成果。
3. 文件资料。主要包括实施方案、工作报告、技术报告、检查记录、整改记录、验收文件、工作台账、工作清单等。
4. 图件资料。主要包括林权调查成果图。

五、服务期限

依据中标合同约定履行。

六、质量要求

合格，必须符合有关国家质量标准、技术规范要求。